

## 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5日通过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发出。会议于2020年5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11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各项议案后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5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回购注销激励对象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董事廖坚、徐飞跃为本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；

同意公司在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的相关手续后，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变更，由532,363,366元减少至530,063,366元，同时对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内容进行修改，具体修改内容详见2020年5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章程修正案》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详见公司2020年5月26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11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六日